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
暨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增加临时提案：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天津鑫达瑞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鑫达”）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取消一项议案：取消待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计划》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开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6）。

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鉴于该等议案需股东大会进一步审议通过，为提高决策效率，天津鑫达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向董事会提交《关于提请增加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鑫达持有公司股份 49,97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27%。天津鑫达作为提案人向股东大会提出临时议案的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

大会规则》《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要求，即单独或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议案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新增的临时提案为：《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年（2020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天津鑫达瑞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目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年（2020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内容覆盖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计划》，因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同意取消待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计划》的议案。

除增加的上述临时提案及取消的一项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现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提案内容明确并在法定期限内公告。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8日下午2: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9:15至2021年5月28日15:00。

5、现场会议地点：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楼二楼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8、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9、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2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
- 10、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1、审议《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3、逐项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6、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8、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9、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年（2020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天津鑫达瑞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会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年度述职报告。

2、上述议案 1、议案 3-议案 10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2-议案 21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议案 11 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上述议案 1-议案 11 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 12-议案 21 为特别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上述议案 12-议案 18、议案 20-议案 21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5、以上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信息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全部下述二十一个议案	√
1.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8.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9.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2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	√
10.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1.0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3.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 象的子议案 数：（10）
1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13.02	发行方式	√
13.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1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3.05	发行数量	√
13.06	限售期	√

13.07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
13.08	上市地点	√
13.09	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	√
13.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14.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5.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6.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8.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9.00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年（2020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天津鑫达瑞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25日、26日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兴石路58号 邮政编码：226352

联系电话：0513-86213861 传真：0513-86213965

联系人：朱维维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充完整，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兴石路 58 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26352

联系人：朱维维

电话及传真：0513-86213861、0513-86213965

邮箱：tongda@tdchina.com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576
- 2、投票简称：动力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全部下述二十一个议案	100
1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0
5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00
6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00
7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7.00
8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00
9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2年度银行融资计划》	9.00

1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0.00
11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1.00
12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2.00
13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3.00
14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13.01
15	发行方式	13.02
16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3.03
17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3.04
18	发行数量	13.05
19	限售期	13.06
20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13.07
21	上市地点	13.08
22	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	13.09
23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13.10

24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4.00
25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00
26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00
27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7.00
28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8.00
29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年（2020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9.00
3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0
3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天津鑫达瑞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21.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积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8 日 9:15 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年 月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股东账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代理人姓名：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8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2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			
1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1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2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3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 议案数：（10）		
14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15	发行方式			
16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7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8	发行数量			
19	限售期			
20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1	上市地点			
22	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			
23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4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25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7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8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9	《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年（2020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3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天津鑫达瑞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注：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的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